云阳县渠马镇人民政府（汇总）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 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 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 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云阳县渠马镇人民政府内设党政办、党群办、人大办、经发办、平安办、规建办、社事所、财政办、应急办、农服中心、文化站、执法大队。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农业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社区文化服务中心5个直属事业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3,023.41万元，支出总计3,023.41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023.41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

2. 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2,416.7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416.7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16.74万元，占100%。年初结转和结余606.67万元。

3. 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3,019.48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3,019.4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其中：基本支出935.30万元，占31%；项目支出2,084.18万元，占69%。

4. 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3.9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9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023.41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023.4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75.8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75.8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67.51万元，增长37.6%。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追加预算等。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38.97万元。

2. 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10.9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610.9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77.80万元，增长16.9%。主要原因是工程建设类项目增加。

3. 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3.9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9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

4. 比较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92.99万元，占30.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99.56万元，增长14.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加，人员调入等。（2）国防支出1.99万元，占0.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65万元，下降45.3%，主要原因是征兵开支减少。（3）公共安全支出1.92万元，占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12万元，增长140%，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公共安全管理力度、禁毒支出增加等。（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0.46万元，占1.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7.23万元，增长16.7%，主要原因是节庆活动举办次数增加。（5）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814.77万元，占31.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47.25万元，增长22.1%，主要原因是民政人员补助标准有所调整。（6）卫生健康支出61.65万元，占2.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7.10万元，增长13%，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方面支出增加。（7）节能环保支出64.11万元，占2.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8.61万元，增长15.5%，主要原因是农村环境项目增加。（8）城乡社区支出45.63万元，占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4.88万元，增长48.4%，主要原因是场镇基础设施维护等开支增加。（9）农林水支出580.97万元，占22.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7.00万元，增长10.9%，主要原因是农林水项目增加。（10）交通运输支出89.66万元，占3.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2.34万元，增长33.2%，主要原因是公路养护支出增加。（1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6.00万元，占1%，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12）住房保障支出36.70万元，占1.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88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4.08万元，占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3.49万元，增长44.1%，主要原因是抗旱救灾开支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35.3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04.3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04.3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130.9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30.9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67.70万元，年末无结转结余。本年收入340.8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40.8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本年支出408.5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08.5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7.41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09万元，下降35.6%，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上年决算均有所下降。二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严禁公车私用，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三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四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今年未安排单位人员出国出访。较上年支出数增加7.4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2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本部门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6.05万元，主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95万元，下降39.5%，主要原因是完善了公车使用制度，减少了相应开支。较上年支出数增加6.0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

公务接待费1.36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县级各部门到我单位调研考察、其他乡镇到我单位交流学习，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和招商引资等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14万元，下降9.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1.3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年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2辆；国内公务接待23批次176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77.47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3.03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4.1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本年度培训费支出0.5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55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9.43万元，主要用于开支差旅费、办公用品采购、水电费及体检福利费、工会经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9.4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部门未汇总列决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部门整体和127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127项。

（二）绩效自评结果

|  |
| --- |
| 云阳县渠马镇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 主管部门 | 农业科 | 实施单位 | 渠马镇人民政府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预算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2904.72 | 4029.43 | 3640.33 | 10 | 90.34% | 9.03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904.72 | 4029.43 | 3640.33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 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改善民生。各类政策落实，为民办实事，做好民政救助工作。目标2：经济发展。大力发展乡村农业、旅游业，促进乡村社会经济、农业、环境等方面统筹发展；保证各项税收，保障国家财政收入。目标3：强化党建责任制，全面加强党的领导。目标4：维护场镇环境卫生，宣传垃圾分类，提升群众生活环境质量。目标5：处理日常信访维稳工作、支付信访人员工资，保障维稳工作正常进行，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目标6：进行法律法治宣传，提高群众法律意识。 | 1.大力发展乡村农业、加工企业6家，完成招商引资企业落地14家，促进乡村社会经济、农业、环境等方面统筹发展；保证各项税收，保障国家财政收入，全年完成税收288万元。2.强化党建责任制，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每年党员学习不少于2次。3.维护场镇环境卫生，宣传垃圾分类，提升群众生活环境质量。每日清运垃圾1次，每年宣传垃圾分类不少于1次，每年污水处理不少于3次。4.处理日常信访维稳工作、按时支付信访人员工资，保障维稳工作正常进行，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确保了信访形势总体可控，无重大不稳定因数或恶性上访事件。5.进行法律法治宣传，提高群众法律意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法律普及。6.每年进行道路维护不少于3次，全年安全生产、交通运输实现“零事故”。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73分） | 数量指标 | 指标1：道路维护次数 （≧次/年） | 3 | 3 | 5 | 5 |  |
| 指标2：发展特色农业生产、加工企业（≧家） | 3 | 6 | 6 | 6 |  |
| 指标3：日均收运垃圾次数（≧次） | 1 | 1 | 5 | 5 |  |
| 指标4：日均宣传垃圾分类次数（≧次） | 1 | 1 | 2 | 2 |  |
| 指标5：污水处理次数 （≧次/年） | 3 | 3 | 5 | 5 |  |
| 指标6：当年征兵入伍人数（≧人） | 3 | 3 | 6 | 6 |  |
| 指标7：招商引资企业落地（≧家） | 2 | 14 | 4 | 4 |  |
| 指标8：机关食堂日均运行费用（≤元） | 1000 | 1000 | 5 | 5 |  |
| 指标9：完成税收（≧万元） | 100 | 288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贫困人口发生率（≤%） | 1 | 1 | 5 | 5 |  |
|  指标2：民政优抚对象等到人到户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 99 | 100 | 5 | 5 |  |
|  指标3：全年安全生产、交通运输实现“零事故”（定性） | 好 | 好 | 5 | 5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村社区人员、经费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 95 | 100 | 5 | 5 |  |
| 成本指标 | 指标2：每辆公务车年均运行维修费用（≤万元） | 5 | 2.37 | 5 | 5 |  |
| 效益指标（23分）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杜绝违法违纪行为 | 有效改善 | 有效改善 | 5 | 5 |  |
| 指标2：妥善处理信访矛盾，确保信访形势总体可控，无重大不稳定因数或恶性上访事件 | 好 | 好 | 5 | 5 |  |
| 指标3：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 明显改善 | 明显改善 | 3 | 3 |  |
| 指标4：疫情防控覆盖率(≧%) | 99 | 100 | 5 | 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镇乡环境、容貌整治提升  | 明显改善 | 明显改善 | 5 | 5 |  |
| 满意度指标（4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4 | 4 |  |
| 总分 | 100 | 100 |  |
| 云阳县渠马镇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明细表 |
| 项目名称 | 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 主管部门 | 农业科 | 实施单位 | 渠马镇人民政府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预算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5 | 15 | 15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5 | 15 | 15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 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发放养老服务站建设补助，提升老人生活水平，增加幸福感。 | 发放养老服务站建设补助，提升老人生活水平，增加幸福感。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指标1：服务站建设个数（=个） | 1 | 1 | 20 | 20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 20 | 20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补助标准（≥万元/个） | 15 | 15 | 10 | 10 |  |
| 效益指标（30分）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 有效改善 | 有效改善 | 20 | 20 |  |
| 指标2：补助政策和政策知晓率（≥%） | 好 | 好 | 10 | 10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100 |  |

本部门2022年无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er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晶  办公电话：023-55633558